

梁晓声/著

‘九三断想

——谁是丑陋的
中国人

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

93'断想

——谁是丑陋的中国人

梁晓声

梁晓声/著

‘九三断想

——谁是丑陋的
中国人

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

(晋)新登字8号

'93 断想

——谁是丑陋的中国人

梁晓声 著

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出版(太原南内环街31号)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西安七二二六印刷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0 字数:180千字

1994年8月第1版 1994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00册

ISBN 7-81032-669-4/I·40

定价:9.80元

我们已处在这样一个时代的入口处——它似乎将一切法则都归结到了金钱本身的法则上。于是它使一切人的头脑都变得极端简单化了。于是它使它本身的特点也变得极端简单化了。简单得直接了当而且粗鄙……

在我四十四岁的生命中，我只经历过两个年代，象一九九三年一样，使人，或者更准确地说，使我对它得出这样的结论——疯狂。

是的。是疯狂。近乎无理性的，无政府状态

的,贪得无厌的——疯狂。

那两个时代便是“大跃进”和“文革”。

前者的疯狂体现在虚妄的,神话了的“赶超”愿望方面……

后者的疯狂体现在政治宗教方面……

而一九九三的疯狂,体现在瓜分欲和占有欲方面。体现在瓜分者和占有者的理所当然和荒奢豪醉方面。以及通过金钱对社会,时代,普遍老百姓的强奸意识方面……有理论说许多国家一百年前也是这样。

一百年后的中国人搬用这种逻辑意味着什么呢?

有理论说许多国家都是这么样富强起来的……

不这么样肯定富强不起来么?

不错——蝴蝶是由毛毛虫嬗变的。但一切美丽的东西必须先在某一阶段是毛毛虫么?
……

谁们在进行如此之放肆的公然的掠夺,瓜分和占有?又是谁们为他们为他们敞开了方便之门?他们曾打着怎样的冠冕堂皇的旗号和招牌?一个时期内,放纵他们的那些人们,依仗法权又从他们空前的掠夺、瓜分和占有中,获得到怎样巨大的贿利?

当许多人议论改革的理论的时候，仔细想想，现实是否在予以嘲弄？

当我们面对现实的时候——你能说谁比谁傻多少？

“救命！……”

斯时九月三日。上午，我在北大签名售书至十一点半，回到家里，仍烩剩饭，复热残汤，陪儿子吃了几口，打发儿子上学后，顿觉倦怠，倒身便睡。说睡，其实并不曾睡着。昏昏然躺着罢了。长篇《浮城》之后，一部五十集电视剧《年轮》，似乎消耗尽了心血，亦落下了严重的头晕症。下午尤甚。自思可能颈椎部生了骨刺，压迫神经所至。却拖拖挨挨的，懒得上医院。每日散步时，在小树林中，撑树做几遍别人传授的牵引动作而已。

“救命！……”

北大学生们当面提出的种种问题，驱之不去的仍在头脑中纠缠不清。尽管对于我来说，皆属懒得讨论，懒得交流的问题。无非——“你对作家‘下海’怎么看？”、“你对《废都》中的自然主义性描写怎么看？”、“《霸王别姬》为什么曾经遭禁？”、“《画魂》究竟还有没有可能公演？”、

“目前的反腐败斗争能挽救改革大计么?”、“据说邓小平给中央写了一封信,指出‘左’的势力又有所抬头?”……

切莫以为当今的大学生们多么关心时事,他们不过是依然的喜欢“侃”所谓“热门话题”罢了。否则还叫是“大学生”么?不是我这么认为的。我猜想他们中的一部份是这么认为的。和大学们对话已经是最厌烦的一件事了。他们的浅薄是常常令我讶然而且发怔的。特别是遇到了那种自以为思维方式特“形而上”的。他爸妈和他的兄弟姐妹都尽在“形而下”地不能再“行而下”的现实之中活着,包括他自己,你说他装出一副特“形而上”的样子图的什么呢?装给谁看呢?跟谁学的呢?但一想他们的年龄,也就少了些“友邦惊诧”,多了点儿“理解万岁”。凡是有幸迈入大学校园的男女,谁不是打故作高深的岁数混过来的呢?何况他们或她们那“形”终究也升高不到多么“上”处去,一旦告别校园,走向社会,便将纷纷如自由落体,很可能掉到比自己的父母及兄弟姐妹更“下”的思维的地面上。无须别人告诉,他们或她们自己便会明白事实真相——原来满嘴“形而上”者流,在中国,在今天,有不少是卖“狗皮膏药”的……

“救命！……”

喊声里充满了乞怜和恐惧。

醒了醒神，分明的，听来那求援的喊声是真实的。不是幻听。也不是做白日梦。

我猛起身，推开了窗。午后阳光，炎炎普照三层楼下的小街。宿舍楼对面，小街的那一侧，松青草绿，茂茂密密覆盖着元大都土城墙的残垣。在它的后面，是美丽的一处公园。

有两个我们北京市的男人，正揪住一个乡下的蹬平板车送汽水的青年。他们——那两个我们北京市的男人，都特壮实。年龄都在三十五六岁。其中一个，还戴眼镜。半斯文不斯文的。而那蹬平板车的乡下青年，却精瘦，年龄绝不会超过二十五岁。无疑刚才正是他呼喊救命。我以为他准是因为卖假汽水被识破，而那揪住他的半斯文不斯文的北京汉子，要么是卫生检疫部门或市场管理或税收方面的工作人员，要么是受坑了的买过他汽水儿的人，要把他带到什么地方去进行教育。

“我一没碰着你们人，二没撞着你们自行车，我为什么跟你们走？我知道你们要把我带到哪儿去呀？……”

“你他妈逆行啦！你他妈违犯交通规则啦！明天‘七运会’就开幕了你知道不知道？……”

“甬跟他啰嗦！跟我们走！不走老子扁了你！……”

“你们还骑自行车带人了呐……”

“敢还嘴！……”

啪——一记响亮的耳光，连我在三楼的窗口都清清楚楚地听到了。

“我不跟你们走！打死我也不跟你们走！你们狠！把我弄死在哪儿，我家里人还不清楚我怎么死的呢！……”

那精瘦的，蹬平板车送汽水儿的，软弱可欺的乡下青年哭了……

啪——他又挨了一记更响的耳光。

世上有那么一种人，是见不得以强欺弱之事的。非常遗憾，我正是那么一种人中的一个。我尤其见不得城里人欺负乡下人。更见不得北京的城里人欺负乡下人。

遇到这类事，总该有个人站出来说句公道话，平息了之才对。既然偏偏让我开窗看到了，我想，我该出去说上几句公道话。顾不得换鞋，穿着拖鞋，匆匆下楼。我怕迟了一步，那乡下青年再挨一耳光……

来到外面，却见我们童影宿舍的楼前，路

这一侧，已聚集了些人，隔街观望……

一位妇女已对周围的人小声说：“在街口就挨一顿打了。跟到这儿又打。我亲眼看见的，的确没撞到他们。在街口那儿，他们逼人家给他们二百元钱才肯了事。人家拿不出，他们还要用汽水瓶子打人家头。幸亏两下子都躲过去了，要不然还不头破血流呀！……”

原来是两个企图找借口敲诈的家伙！

我听了不禁七窍生烟。

我们这条小街，是一条南北马路上岔出来的小街。马路是由北向南的单行线。而由南向北要拐入我们这条小街的骑车人，将车蹬上一段三十来米长的人行道再蹬下来，亦算不得违犯什么交通规则。交通规则，不可能是对一切小街，一切胡同都照搬有效的……

这时，那两个家伙中的一个，因不能将蹬平板车的青年拖走，众目睽睽之下，也不便公然将手伸入青年的衣袋抢钱，而且，为了达到敲诈之目的，已耗时过久，于是显得愈加暴戾凶恶起来。

他用一条胳膊夹住青年脖子，并用膝盖猛撞青年腹部。那青年由于窒息，脸涨得紫红。大张着嘴，却喊不出声……

我觉胸中一股怒火直燎头顶！

“住手！……”

厉喝一声，大步跨过路去。

两个家伙闻声同时望向了……

我从汽水箱里抓起两只汽水瓶子，一手紧攥一只，准备砸向他们的脑袋。既然他们为了达到敲诈之目的，已先行操起汽水瓶子砸向过别人的脑袋，那么我对他们还斯文个什么劲儿？俗话说，狠的怕不要命的。我这人平素是够理智的。但是当我真的被激怒了以后，什么理智不理智的，也就见他妈的鬼去罢！男人，多多少少总得有点儿侠肝义胆，半点儿没有，那他妈还算是个男人么？非说理智，我当时还是保留着一些的。我暗自思忖，他们穿的都是硬底皮鞋，而我穿的是软拖鞋，万不得已真动起手来，在踢、踹、踏、蹬方面，我肯定会吃亏不小。而且对我来说，他们是两个“强大”的对手。我想，不动手则罢，一旦动手，那就先下手为强，一酒瓶子必须先砸倒一个，使他倒了就爬不起来。除非我自己先倒了爬不起来。那算我自作自受，自找倒霉。

“三个数以内，你不放开他，老子管叫你脑袋瓢开花！一、二……”

我想我当时的样子，大概确实使他们意识到——碰上了一个不要命的。颈椎病，令我的

脖子不能完全伸直。既使正视别人的时候，脖子也是显得硬挺地梗着，头也是侧着，尽量将目光向上挑起而已。打一个比方，斗牛场上的斗牛，一般就是那么地瞪着斗牛士的。戏剧舞台上的牛二，也是那么地向杨志进行挑衅的。尽管，我本非牛二，对方们也不是什么杨志……

不待我数到三，确切地说，我刚开始数一，那个用胳膊夹住青年脖子的家伙，就心虚地将那青年放开了。

“你！……你是干什么的？……”

他色厉内荏。

另一个低声对他嘟哝：“碰上了打报不平的……”

我大声说：“对，老子今天就是要打这场报不平，活该你们两个王八蛋碰上了！……”

“你！……你敢骂……”

我一手攥着一只汽水瓶子向他们逼近：“对！老子就是敢骂你们两个王八蛋！光天化日之下，你们公然敲诈勒索，大打出手，难道还不该骂么？！……”

他们一步步向后退去……

“你！……你别耍野蛮啊……”

“放你妈的狗屁！你们不是耍野蛮么？！”

“有话好说，有话好说……”

其中一个，先自软了下来。

我瞧瞧那被欺负的青年，见他脖子，已被勒得皮下淤血。仍胆胆颤颤，一副怕得要死的样子。

我对他说：“有我在，你不用怕。咱们现在已经是俩对俩了，你怕什么！”

又指着他脖子怒斥两个王八蛋：“你们他妈的欺人太甚！”

“算啦算啦，我们饶了他……”

另一个推起自行车欲走……

我怒喝：“站住！……”

他朝我一瞪双眼：“你还想怎么样？……”

我说：“道歉！低头认错！还我们社会一个公道！……”

他说：“老子没向别人低过头认过错！……”

我说：“那你是在今天碰上我以前……”

我放下啤酒瓶子，手疾眼快，将他的自行车锁了，钥匙攥在我手里，转身往家便走……

这时我反倒完全理智了下来，冷静了下来。我已经对他们有了一种判断。这判断便是——他们还不算真正的流氓。更非亡命徒。充其量是两个“准流氓。”也就是那种在心理方面

遭到流氓意识污染的人。这种人在我们的生活中相当不少,并且已在逐渐增多。平时他们混迹在正常的人群之中,一个个人模人样的,绝不至于被认为是流氓。但是在某些特殊的,哪怕稍微特殊一点儿的情况之下,他们那被流氓意识所污染的心灵,受到自己们的某些卑劣念头的诱发,便会产生出某些丑恶和邪恶,凶狠和残暴来。比如雪上加霜,落井下石,幸灾乐祸,以强欺弱等等。遇有可以坑人一次,骗人一次,害人一次,巧取豪夺一次,敲诈勒索一次,虐同胞以消遣取乐一次的机会,他们是绝不会错过的。而且其行为和勾当,亦绝不会比真的流氓好到哪去。区别在于,仅仅在于——真的流氓中的相当一部份,大抵同时是亡命之徒。而他们却缺少亡命的胆量。他们纵然装出亡命徒的架式,其实并不敢真的和谁玩命。尤其在对方凛然不惧的情况下,他们骨子里的“孬头相”就呈现出来了。刚才我闻到他们中施暴施虐的那一个,口中喷出些微酒气。我想,他们肯定的中午在什么地方吃饭时喝了酒,见那蹬平板送汽水的乡下青年是个软弱可欺的,打算趁机敲诈勒索一百二百的,“买单”的钱不是就又回到他们衣袋里了么?偏偏那青年身上并未带着钱。如果带着,早已被他们抢夺去了无疑。于

是他们企图将那青年的平板车连同车上的几箱汽水儿，扣在什么僻静地方，逼这那青年只得取了钱或借了钱去“赎”。而那青年又不肯，似乎横下了一条心，命在车在。他们呐，原本不是打算要他命的，只不过想要钱。心思在钱，又要不成，难免的恼羞成怒，大打出手。既使他们与真正的流氓歹徒亡命小子尚有区别，既使“事件”的全部“起承转合”不过而而，他们的行为，也是够可憎可恨的了。而更令人可憎可恨的，是象他们这一类人，日渐地多起来这一种咄咄逼人的现实。这样的人多起来，打个不太可能的比方——中国一旦又沦为殖民地，汉奸便会多起来。充当鹰犬欺压自己同胞的中国人，便会多起来。何况，在我们的生活中到处流行的逻辑是——不怎样……白怎样比如不贪污白不贪污不受贿白不受贿不玩白不玩，不坑白不坑，不骗白不骗，不敲诈白不敲诈，不勒索白不勒索，不眼见一个人活活被淹死或活活被烧死则不看白不看，看的还相当快感。不救白不……只是见危相救，还认为不救一条命白不救一条命的人少了。当然不是没有，但与将一个人的死的过程当成娱乐和刺激“白相白相”的人数相比，比“稀有物种”还少了……

我想，他们如果要自行车，那么必得跟随

着我，到我家里要他们的自行车钥匙。我不担心他们会在我家里把我弄死。谅他们也没那个狗胆。在我家里弄死我也不那么容易。起码我比他们更清楚——菜刀放在哪儿……

只要他们跟随我迈进了我的家门，我决定以另一种态度对待他们。我会请他们在沙发上坐下。我会请他们吸烟。请他们喝茶。不想喝茶，想喝咖啡，家里也有。朋友送的。我不喝咖啡。妻也不喝。儿子更不喝。他们如表示愿“笑纳”，我也可以拱手相赠。不过我真的希望，在我的家里，在另一种情况之下，在另一种气氛之下，我能和他们好好谈一谈。我要坦率地向他们指出，他们那一种趁机敲诈勒索的心理，他们那一种光天化日之下对同胞施暴施虐的行径，的确的确是卑劣的，邪恶的，丑恶的。人，尤其是男人，惧悍畏强而又同时欺虐弱小，的确是可以归入到王八蛋一块堆儿去的。或说我是想教育他们一番，也未尝不可。我并非不好为人师。但我认为，于我们中国人而言，今天提倡互相教育教育，很是时候，已是时候，丝毫不书生气。丝毫不显得是一个矫情的愿望。我们中国人的有些愿望，分明的是很矫情很造作的。或者说那愿望本身并不坏，甚至是良好的，美好的，但我们表示的方式，以及某些很矫情